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及表述具有下文所載涵義。若干其他詞彙在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中闡述。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該特定人士控制或與另一名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5年9月20日有條件採納並於 <b>[編纂]</b> 起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放辦理正常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資本市場中介人」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 <b>[編纂]</b> 的各方」一節的資本市場中介人
<b>[編纂]</b>	指	<b>[編纂]</b>
「建創中民」	指	建創中民（昆山）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0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 <b>[編纂]</b> 投資者之一
「長江創新」	指	長江證券創新投資（湖北）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2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 <b>[編纂]</b> 投資者之一

##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在本文件中描述中國規則、法律、法規、監管機構及根據該等規則、法律及法規以及其他法律或稅務事宜的任何中國實體或公民的情況下，不包括台灣、中國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抗癌協會」	指	中國抗癌協會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武漢艾米森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武漢艾米森生命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25年7月28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張博士、武漢昶晟、武漢艾米尼森及武漢未艾，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8A章所賦予的涵義，為用於符合上市規則第18A章的資格規定的產品；就本文件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艾馨甘及艾光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釋 義

「東科創星」	指	武漢東科創星企業商務諮詢合夥有限企業(有限合夥)(前稱武漢東科創星天使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4年7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 <b>[編纂]</b> 投資者之一
「董博士」	指	董蘭蘭博士，我們的執行董事
「張博士」	指	張良祿博士，我們的創始人、控股股東、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員工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8月26日及2025年12月18日採納的員工股權激勵計劃，各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員工激勵計劃」一段。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當局宣佈因超強颱風或其他大規模天災持續嚴重影響在職市民復工或引起安全問題發生的「極端情況」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b>[編纂]</b>	指	<b>[編纂]</b>
「弗若斯特沙利文」或「行業顧問」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及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GMP」	指	良好生產規範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或按如文義就其註冊成立以前的任何時間而言，指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按文義指其中任何一者曾從事及其後由其承接的業務
「指南」	指	聯交所於2023年11月29日發佈並於2024年1月1日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編纂]並將於香港聯交所[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禾盈同晟」	指	禾盈同晟(武漢)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6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分別為港元及港仙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 釋 義

---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湖北藥監局」	指	湖北省藥品監督管理局

## 釋 義

「凱普生物」	指	廣州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4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愛康國賓」	指	愛康國賓健康體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9月13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知識產權法律顧問」	指	錦天城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知識產權法律的法律顧問

## 釋 義

「機構審查委員會」	指	機構審查委員會
「嘉興丹麓」	指	嘉興丹麓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5年12月22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晉江軒弘」	指	晉江軒弘十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6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聯席保薦人」及 [編纂]	指	本文件「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一節所列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聯席保薦人及[編纂]
「金域醫學」	指	廣州金域醫學檢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5月26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4月1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釋 義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營運的股份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香港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營運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NCCN」	指	美國國家綜合癌症網絡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	指	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
「國家衛計委」	指	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現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前稱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b>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總局</b> 」)或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b>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b> 」)；對國家藥監局的提述包括國家食品藥品監管總局及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b>[編纂]</b>	指	<b>[編纂]</b>
<b>[編纂]</b>	指	<b>[編纂]</b>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原則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投資」	指	[編纂]前[編纂]投資者根據相關股權轉讓協議及／或增資協議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投資者」	指	參與[編纂]投資的投資者，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編纂]	指	[編纂]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現稱為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指	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國稅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上海建騰」	指	上海建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0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股份」	指	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於股份拆細完成前，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本公司進行的股份拆細，藉此，本公司將其股份由一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股份，將於緊接[編纂]前生效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 釋 義

「資深投資者」	指	具有指南第2.3章所賦予的涵義
<b>[編纂]</b>	指	<b>[編纂]</b>
<b>[編纂]</b>	指	<b>[編纂]</b>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蘇州金闔」	指	蘇州金闔二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4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 <b>[編纂]</b> 投資者之一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b>[編纂]</b>	指	<b>[編纂]</b>
<b>[編纂]</b>	指	<b>[編纂]</b>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的地區
「 <b>[編纂]</b> 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0.1元的普通股(計及股份拆細)，該等普通股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 <b>[編纂]</b> 或 <b>[編纂]</b>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專利及商標事務署」	指	美國專利及商標事務署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武漢艾米尼森」	指	武漢艾米尼森醫療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2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武漢艾米尼森生物醫藥」	指	武漢艾米尼森生物醫藥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14年9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後於2020年7月1日註銷
「武漢昶晟」	指	武漢昶晟醫療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3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武漢高科」	指	武漢高科醫療器械企業孵化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2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武漢光谷」	指	武漢光谷人才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8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武漢未艾」	指	武漢未艾方興醫療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9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增值稅」	指	增值稅；除另有指明外，本文件內所有金額均不含增值稅
「軒盼一號」	指	三亞軒盼一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1年8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
「%」	指	百分比

## 釋 義

---

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核心關連人士」及「主要股東」等詞彙應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數總合。任何表格或圖表中顯示的總數與所列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為約整所致。

為方便參閱，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法律或法規的名稱以中文及英文載入本文件，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